

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宜良县统计局

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1 日）

根据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³979 个，从业人员 589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30.8%和 11.0%。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 52.4%，零售业占 47.6%。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 56.0%，零售业占 44.0%（详见表 4-1）。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9	5895
批发业	513	3299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45	10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90	671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10	7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4	16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7	43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05	1244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5	93
贸易经纪与代理	4	12
其他批发业	33	124
零售业	466	2596
综合零售	86	640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84	369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2	14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4	54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103	477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49	362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30	159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35	173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33	215

³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6.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3%，外商投资企业占 0.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1.1%，外商投资企业占 0.9%（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79	5895
内资企业	944	5657
港澳台投资企业	3	67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31	12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88563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2.5%；负债合计 165526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0.6%。

2023 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7100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27.9%（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288563	165526	571006
批发业	212474	138334	427136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51407	34613	202300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59518	44804	41911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317	-	2097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694	421	791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707	31	131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88396	50146	15053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2109	1415	3947
贸易经纪与代理	66	6	105
其他批发业	9260	6898	24141
零售业	76090	27192	143870
综合零售	12676	4465	3308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3071	8051	1709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5389	472	9814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2272	31	3870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8589	2961	18552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5686	4697	35937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7112	4179	8176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5160	1270	846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6134	1066	8874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92 个，从业人员 99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3.3%和 59.9%（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2	996
道路运输业	81	801
水上运输业	-	-
航空运输业	-	-
管道运输业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	*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	123
邮政业	5	56

注：表中不包含铁路运输业数据。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8.9%，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4-5）。

**表 4-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2	996
内资企业	91	986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878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12.2%；负债合计 35879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01.0%。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3370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28.2%（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58780	35879	33370
铁路运输业	-	-	-
道路运输业	42299	20076	28064
水上运输业	-	-	-
航空运输业	-	-	-
管道运输业	-	-	-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236	-	1300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5144	14934	1007
邮政业	1101	868	2998

注：表中不包含铁路运输业数据。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95 个，从业人员 145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4%和 47.2%。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38.9%，餐饮业占 61.1%。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4.5%，餐饮业占 55.5%（详见表 4-7）。

表 4-7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5	1457
住宿业	37	648
旅游饭店	*	*
一般旅馆	35	516
民宿服务	-	-
露营地服务	-	-

其他住宿业	-	-
餐饮业	58	809
正餐服务	42	510
快餐服务	*	*
饮料及冷饮服务	*	*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5	245
其他餐饮业	8	37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4-8）。

**表 4-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5	1457
内资企业	95	1457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4377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2.5%；负债合计 13094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12.8%。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40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43.6%（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54377	13094	23406
住宿业	41879	10642	8923
旅游饭店	385	868	1037
一般旅馆	41494	9775	7886
民宿服务	-	-	-
露营地服务	-	-	-
其他住宿业	-	-	-
餐饮业	12497	2451	14483
正餐服务	7785	1720	10095
快餐服务	20	-	206
饮料及冷饮服务	56	-	183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4042	631	2501
其他餐饮业	595	100	1498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36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5.3%；从业人员 193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38.8%（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36	19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	*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1	5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	106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36	193
内资企业	36	193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938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85.9%；负债合计 1735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4.0%。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932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231.3%（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7938	1735	9932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2775	1020	555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513	50	340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50	666	5969
------------	------	-----	------

五、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132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1.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25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40.5%；物业管理企业 46 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44 个，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7.9%和 10.0%。

2023 年末，全县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1400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10.1%。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420 人，比 2018 年末下降 46.9%；物业管理企业 668 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19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7.1%和 17.8%（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32	14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25	420
物业管理	46	668
房地产中介服务	44	199
房地产租赁经营	11	67
其他房地产业	6	46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8%。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2.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7.2%（详见表 4-14）。

**表 4-14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32	1400
内资企业	131	1299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全县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122011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6.3%。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957433 万元，物业管理企业 32561 万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 34498 万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8.9%、1483.0%和 4349.7%。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029660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8.7%。

2023 年，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671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6.8%（详见表 4-15）。

表 4-15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1122011	1029660	134671
房地产开发经营	957433	932018	102316
物业管理	32561	29328	15730
房地产中介服务	34498	344	11410
房地产租赁经营	11967	627	2953
其他房地产业	85551	67343	2261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678 个，从业人员 297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55.8%和 78.5%。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14.2%，商务服务业占 85.8%。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18.5%，商务服务业占 81.5%（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678	2976
租赁业	96	552
商务服务业	582	2424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9%，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9%，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678	2976
内资企业	677	2974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70299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30.7%。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1635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9.7%；商务

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48664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31.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408473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20.0%。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202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88.3%（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670299	408473	100202
租赁业	21635	4632	29309
商务服务业	648664	403841	70893

注释：

[1]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 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

[3] 公报表中标记为“*”表示该行业仅有个别企业数据，为避免泄露企业信息，相关数据做隐藏处理。